

注税考试财务与会计复习引导篇（11）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6_B3_A8_E7_A8_8E_E8_80_83_E8_c46_645478.htm id="lpqw"

class="ccvb"> 第十一章非流动资产（二）重点导读 第一节持有到期投资的核算 一、持有到期投资及其划分 持有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特征：1、到期日固定、回收额固定或可确定 2、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企业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1）持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2）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但是，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引起的金融资产出售除外；（3）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4）其他表明企业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3、属于非衍生金融资产 如果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即企业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则企业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即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扣除已处置或重分类的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需要说明的是，遇到以下情况时可以例外：（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2）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

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二、持有到期投资的计量 应按取得时的面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应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在资产负债表日，应该按摊余成本计量。

三、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核算（一）取得：
借：持有至到期投资 - 成本 应收利息 贷：银行存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 利息调整（或在借方）（二）持有到期投资的投资收益 当期的票面应计利息减去当期应分摊的溢价额或加上当期应分摊的折价额作为当期利息收入。折溢价的摊销应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公式是： $\text{溢折价的摊销额} = \text{每期按票面利率计算应计利息} - \text{债券的每期期初账面价值} * \text{实际利率}$

1、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 借：应收利息 贷：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 利息调整（或在借方）

2、一次还本付息债券投资 借：持有至到期投资 - 应计利息 贷：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 利息调整（或在借方）（三）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处置 处置时，将所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借：银行存款 贷：持有至到期投资 - 成本、利息调整、应计利息 投资收益（或在借方）（四）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有客观证据表明所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的，应该计提减值准备 借：资产减值损失 贷：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价值以后恢复的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